

#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切实履行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职地开展各项工作，保证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公司董事会现将 2021 年度主要工作及 2022 年的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 一、2021 年主要工作回顾

#### （一）经营状况分析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是公司上市的元年，也是公司深化改革的元年。公司针对行业发展现状及市场环境，做出了一系列的经营部署，巩固公司在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村镇污水处理、污水处理运营等细分领域的技术优势和市场份额，保持了相对稳健的发展态势。

#### （二）财务情况分析

2021 年，公司经营业绩稳步攀升，实现营业收入 6.35 亿元，同比增长 8.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7,332.47 万元，同比增长 1.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0,995.34 万元，同比增长 56.1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达 9.70%，为股东和投资者提供了良好的投资回报。

#### （三）技术创新

2021 年，公司承担的“十三五”水专项子课题“城市污泥资源化利用关键技术集成验证及推广应用”和子任务“高效反硝化脱氮生物滤池与新型泥膜耦合脱氮除磷处理关键技术规范化与设备标准化研究、验证及推广应用”顺利通过验收，为流域水环境治理提供了借鉴经验。期间，公司承担的“安徽省蚌埠城市污

水深度脱氮除磷与再生回用工程示范”、“安徽省马鞍山村镇污水泥膜耦合脱氮除磷工程示范”入选了水专项百项典型工程名片手册（AR版）。公司承担的马鞍山市科技“小巨人”企业“镇-村-户污水治理关键装备技术开发及应用”项目顺利开展，通过2020年度绩效考评工作。公司承担的安徽省科技重大专项“适应不同需求的黑臭水体快速净化成套装备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进展顺利，超额完成年度目标。

2021年，公司开展自主研发项目15项，涉及污水处理过程“降碳减排”技术、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污泥资源化利用、拼装式污水处理厂/装备建/制造技术等方面，并取得显著阶段性成果。公司自主研发出了Sup-SEP、Sup-OXY和Sup-ASS三款新技术产品，旨在助力水环境领域绿色低碳发展。此外，“魔方”系列产品成功入选首期“双百跨越”污水处理标杆建设技术产品榜单，标志着“魔方”系列产品在“精细化、智慧化、资源化、低碳化、生态化和社会化”的六大维度，都处于行业技术产品化价值中的领先地位。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授发明专利18项，实用新型专利49项，外观设计专利26项，软件著作权5项，所授权知识产权涵盖村镇生活污水、污水的前端处理与深度处理、除臭系统、核心材料等技术，进一步加强了公司技术实力。

#### （四）资本运作

公司于2021年1月成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创业板挂牌上市，拓宽了公司的融资渠道，募集资金的到位加快了公司投资项目的实施，优化了公司的资本结构，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为公司未来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 （一）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严格进行信息披露工作，有效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作出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全年共召开董事会 9 次会议，审议 42 项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02 月 04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被终止特许经营权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调整实施进度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03 月 05 日	1、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五河华骐南部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06 日	1、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p>12、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五河县华骐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13、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p> <p>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14.1、选举王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14.2、选举郑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14.3、选举郑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14.4、选举孙晓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14.5、选举王爱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14.6、选举连宏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15.1、选举徐向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p> <p>15.2、选举张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p> <p>15.3、选举黄治权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p> <p>1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3 日	<p>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执行&lt;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gt;的议案》。</p>
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9 日	<p>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p> <p>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p>
6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09 日	<p>1、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并注销分公司</p>

			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25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09 月 27 日	1、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9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6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下属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 1、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审计委员会 6 次，审议事项共 10 项，包括：《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提议聘请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审议事项共 2 项，包括：《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3、战略委员会

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战略委员会 1 次，审议事项共 1 项，包括：《2020 年度战略委员会工作报告》。

#### 4、提名委员会

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提名委员会1次，审议事项共2项，包括：《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履职，勤勉尽责，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时积极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进行了核查，对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并提出建设性意见，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五）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的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确保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及公司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建立董事会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机制，通过法定信息披露以及股东大会、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交易所互动易问答、咨询电话等交流方式，与投资者形成良性互动，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熟悉与了解。

### 三、公司2022年度经营计划

2021年12月31日，生态环境部等7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土壤、地下水和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分两个阶段设置目标。到2025年，全国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受污染耕地和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巩固提升；农业面源污染得到初步管控，农村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农村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到2035年，全国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农用地和重点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全面管控；农业面源污染得到遏制，农村环境基础设施得到完善，农村生态环境根本好转。

从继续深耕农村污水、黑臭水体、难降解工业废水、医疗污水、污（废）水提质增效及再生回用，到管理信息化和产品智能化，再到绿色低碳和资源化再生利用技术，公司始终坚持创新“赢”领未来的发展理念，坚持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和服务创新，强化科技创新和产业链供应链韧性，一步步茁壮成长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 1、持续聚焦细分市场，“管家式服务”保驾护航

公司将继续深耕污水处理提质增效、黑臭水体治理、村镇污水处理以及污水资源化利用等细分领域，发挥华骐环保和华骐管家的协同效应，以“技术+产品+专业服务”三位一体的方式，在为客户提供技术和产品的同时，更注重提供配套的管家式服务，既管建，更管用，真正做到为客户创造价值，提高客户粘性。

#### 2、信息化、数字化、智慧化建设

公司从资产的长期效益出发，构建标准化管理体系与业务全生命周期的业财一体化协同平台。以整合的信息系统为纽带、数字化和智能化技术应用为手段实现各业务板块的全过程、全价值链管理；以建设“流程+数据”为抓手，深化数字化应用，快速打造一体两翼管理信息化新格局；以智慧化运营支撑服务转型升级，赋能新业务。

#### 3、多维度推进，全面赋能品牌发展

2021年初公司实现创业板上市以来，品牌和知名度优势得到了巩固和提升。公司将从技术、产品、服务、营销、形象、企业文化这六个维度来树立公司产品的品牌形象，进一步提高在细分领域市场的知名度与品牌认可度。同时，公司以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契机，开发绿色低碳和可持续新型工艺，挖掘碳减排潜力，达到减污与降碳协同增效，全面赋能品牌发展。

#### 4、借助资本护航，助推公司发展

2021年1月，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稳健可持续快速发展的态势，有序推进资本运作，适时启动再融资和股权激励，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促进公司与员工共同成长，从而助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 5、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将严格按照新修订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继续规范信息披露工作，提升信息披露工作的整体质量，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同时，公司也将继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机制，保持与中小投资者的日常沟通与交流，通过互动易平台、投资者咨询热线、公司邮箱等多种途径，增强投资者对企业的了解。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0日